主动公开

宝司〔2025〕1号 签发人：黄一欣

宝山区司法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宝山区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和《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年）》要求，围绕建立与宝山“北转型”相适应相匹配的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体系，在新的时代坐标中坚定务实开拓、追求卓越的工作立意，将全力打造法治建设现代化转型“宝山样本”作为工作目标，把推动全面依法治区和司法行政工作新一轮改革发展作为头等大事，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切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举办覆盖机关、司法所及局属单位全员全时的司法行政系统政治轮训，以“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等党的创新理论为重点，邀请专家学者推出6场党内法规专题精品课程，并在局干部教育培训8个理论教育和履职能力专题班次中安排政治理论课程，通过构建“学练比评促”一体化模式，确保全员人均学时达20小时以上。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完成3期读书班、9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15次党委会前学习。进驻“南京路上好八连”组织“法治先锋”巡回宣讲宝山专场报告会，深化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区“学习强国”上海学习平台线下课堂——法治课堂建设，开拓法治领域党组织活动新空间。

**（二）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全面总结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起草《宝山区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提请区委、区政府向市委、市政府报送。印发《2024 年上海市宝山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与责任分工》，组织召开2024年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扩大）会议及各小组会议，明确重点任务，以更高标准锚定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同步发布政策解读，帮助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小组成员及时掌握重点任务。印发《宝山区2024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计划》，持续推进区内法治化进程。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进一步推进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出台《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委依法治区办、区委巡察办关于建立法治督察与纪检监察监督协作配合机制的实施意见》，将党政机关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纳入区委巡察工作内容，实现依法治区和依规治党的有机衔接。将法院、检察院、区属国有企业等纳入述法范围，推动全区81家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述法单位数量同比增长32.1%。明确述法重点内容，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以第一人称形式，围绕自身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法治工作组织开展情况等进行全方位检视，将法治督察问题整改情况纳入述法内容，针对工作推进和法治督察中暴露出的问题，列明实质性的整改举措。指导各单位分类设计、细化制定、动态调整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职责清单，以一张“职责小清单”明晰“法治建设大责任”。

二、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工作成效及相关工作的落实情况

**（一）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优化**

制定出台《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服务保障宝山“一地两区”建设实施方案》，探索形成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闭环管理模式。成立上海市宝山泛亚国际商事调解中心，首创“法律+科技+调解”的运行模式，全市率先探索“商事调解+保险”和“商事调解+赋强公证”工作机制。开展“六大产业”预防性合规体系建设行动，发布全国首个针对邮轮旅游产业的合规指引——《上海市宝山区邮轮旅游产业合规指引》，推动建立上海宝山邮轮法律合作发展共同体，工作做法得到司法部领导高度肯定；发布全市首部生物医药产业合规指引——《上海市宝山区生物医药产业合规指引》，推动合规从“一个企业”到“一个产业”转变，全链条合规助力产业创新发展。

1. **稳步提升法治建设能级水平**

深入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法》，加强行政复议标准化建设，启用集咨询、收案、听证等综合功能为一体的行政复议大楼，全市首创“复议智慧宝”小程序，实现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数字化和智能化。建立交管类案件“简案快办”工作机制，将案件平均审结时限缩短至20日。深化“复调对接”力度，在全区北、中、南等园区集中的区域设立6家“3ing”助企基层服务工作室，形成“一点一站一室”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格局。2024全年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613件，受理932件，审结案件871件，复议案件受理量和结案量均创历年新高。举办宝山区行政诉讼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区长邓小冬出庭应诉。将区政府常务会重要议题纳入法审范畴，推动政府依法规范履职。“教治结合”不断激发平安城区治理效能，矫正、安帮“两类人员”监管取得积极成效。全区各级调解组织矛盾纠纷受理数和调解成功数稳步提升，五分之一以上的民商事案件在诉前调解成功分流。

**（三）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制发《宝山区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工作指引（二）》，建立包容审慎监管长效机制。探索推行“三书同达”制度，为经营主体的具体违法行为提供靶向性经营指导。开展行政处罚案件备案工作，避免执法单位随意给予顶格罚款。组织开展宝山区2024年度案卷评查工作，对19家单位200余卷案卷进行评查，进一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组织全区执法人员通过集中轮训、理论研修、专题研讨等多种形式，完成不少于60学时的公共法律知识、业务知识和行政执法技能培训。加强执法资格准入和管理，对全区核定现有1922名执法证持证人员，组织开展基础法律知识抽查考试，结合年度案卷评查结果及执法实际，有效进行执法资格管理。

**（四）不断增强基层依法治理实效**

持续优化“三所联动”工作机制，完善“12家司法所、26家派出所、30家律师事务所”联动协作机制，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落实“解纷一件事”工作要求，2024年，全区各级调解组织受理各类矛盾纠纷30607件，同比增长15.59%，调解成功26264件，同比增长8.67%。聚焦红色法治文化、民法典宣传等重点领域，开展百余场活动，近千场讲座，不断扩大普法覆盖面。推动劳资纠纷“应援尽援”，不断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效。2024年，全区共提供法律援助和法律帮助案件共1934件，同比增长9.95%，挽回经济损失812.63万元，实体平台、12348法律服务热线及法网共提供法律咨询30240件，同比上升1.87%。

三、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4年，宝山区司法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但是对照更高标准和要求，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司法行政工作的精细化、精准化程度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新需要还有差距，二是综合运用行政复议、多元调解、商事仲裁等法治化方式化解争议的能力还需要提升，三是基层法治政府建设仍需进一步夯实，法治人才队伍培养建设稍显薄弱。

四、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

新的一年，宝山区司法局将深入分析新形势、新任务，按照“创新驱动、固本强基”的工作思路，立足“点上有突破、面上有提升”的工作目标，以更新、更实、更细的举措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再上新阶。

1. **突出统筹引领，纵深推进法治宝山建设**

**持续落实全面依法治区任务举措。**找准依法治区与全区工作的结合点、发力点，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完善优化“述法、观察、督察、考核”四位一体制度，推动各部门依法行政观念进一步加强。推动基层法治观察点与立法建议征询（集）点、人民建议征集点“三点融合”，共同构建民意征集工作新格局。**坚持抓好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推动将政府行政行为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将案卷评查、法治督察与法治观察相结合，持续加强对各行政执法单位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督促、指导。从群众和企业反映强烈的问题入手，进一步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以案卷评查、“三项制度”落实为抓手，重点关注同案不同罚、小额重罚、大额顶格处罚等情况，审查核实相关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执法监督。结合问题导向和工作实际，探索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促进稳预期强信心。**全面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深入贯彻落实“复议+”工作模式，将“复议+调解+释法”贯彻行政争议处理全过程。试点行政执法部门至区行政复议局“实践锻炼培训机制”，促进执法公正与行政复议工作的有效衔接。继续优化办案流程及工作制度，推动“繁案精办”，形成听取意见、公开听证、小组研讨等分级审理的规范操作流程，实现“全流程管理、全要素规范”。

**（二）突出创新示范，更高水平服务保障大局**

**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区司法局将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行业对经济的拉动作用，依托上海服务辐射长三角北翼节点的区位优势，谋划建设北上海涉外法律服务中心，全面打造集涉外法律服务、涉外律所孵化发展、涉外法治资源集聚、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四大功能”为一体，立足宝山、联动上海、服务长三角、辐射全球的涉外法治综合平台。深化沟通合作，进一步推进上海宝山邮轮法律合作发展共同体各项重点任务，促进共同体高效运作。**做强法治保障特色项目。**以“普惠+增值+特色”为思路，建设宝山涉企法律服务体系，在规划引领、机制建设、运行模式等方面不断创新突破，将“邮轮+法治”“商事调解+保险”“重点产业预防性合规”等系列**“**首发首创”举措持续深化，做出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紧扣“预防性”工作定位，构建起以“六大产业”合规指引为代表制度体系、积极适度的合规激励体系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合规管理体系，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推动做强宝山律师品牌。**将法律服务业打造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新的增长点，努力实现服务能级量级跃升，年度业务营收增长突破1亿(实现三年翻一番);标杆集聚加快成势，培育规模型律所十家;行业规模高质扩张，律所总量追百家;人才引擎释放动能，律师人数突破千名。

**（三）突出法治为民，更高质量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切实提升基层法治建设水平。**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规划落实，广泛开展“家门口的公证”“法援惠民生”系列服务，将法治要素积极融入各级党群服务阵地中，发挥1+1〉2的叠加效应。以新兴领域聚势赋能“六大行动”为重要切入点，深入开展“新兴领域法治赋能”专项行动，推进律师队伍下沉一线，形成基层治理条块联动、同题共答的工作合力。**扎实推进多元矛盾纠纷化解。**大力发展专业调解，用好“解纷一件事”平台，不断提升非诉争议解决机制在矛盾纠纷化解中的占比。在强化前端矛盾纠纷排查预警机制、制定基层可操作可执行的工作规范等方面下功夫，深化完善“3+N”多元矛盾化解机制。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2025年2月20日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办公室 2025年2月20日印发